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
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
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_____

招标人：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签发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〇年7月16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4
一、招标公告.....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8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9
二、投标人须知.....12
（一）总则.....12
1.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12
2. 定义.....12
3.合格的投标人.....12
4.合格的货物或服务及验收.....13
5.投标费用.....13
6.踏勘现场.....13
（二）招标文件.....14
7.招标文件的组成.....14
8.招标文件的澄清.....14
9.招标文件的修改.....15
（三）投标文件编制.....15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15
11.投标文件构成.....15
12.投标文件格式.....17
13.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17
14.投标报价和货币.....17
15.证明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文件.....18
16.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18
17.投标保证金.....18
18.投标有效期.....19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20
19.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20
20.投标截止时间.....21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
2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
（五）开标与评标 21
23. 开标 21
24.评标委员会 22
25.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
26.投标文件评审 23
27.投标文件的澄清 23
28.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4
29.评标原则及方法 24
30.中标候选人公示 24
31.中标通知书 25
（六）合同的授予 25
32.合同授予标准 25
33.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5
34.授标时更改招标数量的权利 25
35.履约保证金 25
36.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6
37. 其他 26
38.监督部门 26
39.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2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8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29
二、评标程序 29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31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36
第五章 合同格式 46
合同条款 5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
一、价格部分文件 58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59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60
3.中标候选人的公示信息表 61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63
1. 投标函.....64
2. 承诺书.....66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67
4. 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68
5. 资格文件声明函.....69
6. 投标人基本情况.....70
7.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71
8.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72
9. 业绩情况一览表.....73
10.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74
11.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服务人员情况表.....75
12. 拟在本项目中投入的设备一览表.....76
13. 服务方案.....77
14. 技术条款偏离表.....78
15. 商务条款偏离表.....79
16. 投标保证金.....80
17. 近年财务状况表.....82
18.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83
19.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84
20. 退履约保证金申请表.....85
三、唱标信封.....86
四、无线胶装样式.....8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工程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和国内商业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项目资本金不少于项目总投资的25%，由项目业主自筹，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全线的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的项目名称： 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

2.2 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东莞市

2.3 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65+116+65m（跨国道）、东深供水渠跨线桥62+105+62m（跨供水渠）及石马新河特大桥（跨河段）67+90+54m及45+4*75+85+57m等4处桥梁的悬浇挂篮施工监控。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3 投标单位必须同时具备：①具有交通部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资质证书的试验检测项目及参数必须包含“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标准”中“桥梁结构”项目所列的试验检测参数内容）②具有计量行政主管部门（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含有"桥梁结构"检测与监测内容）。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1]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2]、管理关系[3]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本项目作为莞番高速的配套项目，不

[1]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3]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受中标次数的限制，中标后也不影响莞番高速后续工程的投标。

3.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0 年7月18日上午8:30至 2020 年7月24日 23:59 时(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投标登记（网上投标登记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同时将相关资料（见4.2项）盖单位公章彩色扫描件发送至925387844@qq.com，并同时拨打招标代理联系电话进行登记。网上投标登记及上述相关资料的电子邮件经招标代理确认后以电子邮件或邮寄的方式将招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电子版（或纸质版）发出。如果投标人未按本款规定进行投标登记和领取招标文件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投标人须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手续，逾期不受理。

网上登记成功后，投标人须持以下资料（见4.2项）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内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4.2投标登记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1）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复印件（原件备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可通过扫描二维码确认)、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上述资料装订成册（一套），所有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盖单位公章）（一式两份，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下载）。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自行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开标室。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www.gdzbtb.gov.cn）、广州公

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以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jtjt.com.cn）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申请期间，如某个标段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申请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申请时间内，已进行投标登记申请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进行投标登记申请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申请；（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扫黑除恶举报

欢迎主动参与扫黑除恶工作，积极举报涉黑涉恶线索。重点举报内容：一是强揽项目、围标串标、恶意竞标；二是强迫交易、堵路阻工、敲诈勒索，干预项目实施；三是徇私舞弊，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四是煽动群众闹事缠访，聚众扰乱公共秩序；五是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其它涉黑涉恶问题。举报电话：东莞市交通运输局，0769-22002153。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东城区桑园狮龙路13号	地　　址：佛山市顺德大良街道观绿路4置业广场3号楼13楼
邮　　编：523120	邮　　编：528300
电　　话：0769-28091693	电　　话：13711122458
传　　真：0769-28091693	传　　真：0757-22317173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 系 人：刘小姐

2020年___月___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2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1.3	最高限价	2,026,656.00元
2.1	招标人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2	招标代理	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合格的投标人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第3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3.7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招标文件中与允许联合体投标有关的条款、文字表述或格式不适用于本次招标。
3.8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6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如有需要，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8.1	投标人提出问题和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人提出，并将需澄清问题PDF版和word可编辑版发至邮箱925387844@qq.com，否则不予解答。
8.2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如果澄清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9.5	招标信息公告媒体	所有有关本次招标的招标公告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www.gdzbtb.gov.c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以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jtjt.com.cn）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 广州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13.1	投标文件份数	（1） 价格部分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2） 商务、技术部分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3） 唱标信封文件：一份。 （4） 提交电子版文件：1份投标文件电子版。限光盘或U盘，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4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使用费、办公费、住宿费、交通费、会务费、专家费、税金、保险、利润以及为实施本合同项目的所有相关费用。 2.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与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3.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17.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4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账户： 账户名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天润路支行 账　　号：44001583404059333333 财务负责人联系方式：详细咨询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部门。 投标保证金的要求： 1、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上述账号，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建议可分以下步骤进行： （1）投标人应从其最新登记备案的基本账户将保证金按次汇入该账户。投标人可登陆交易中心网站查询汇款到账情况。 （2）款项到账后，投标人在完成投标登记申请后至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交易中心网站，在交易系统中将汇入的投标保证金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 （3）投标人须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管理界面打印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并将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保证金的具体操作应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新公布的关于投标保证金操作的最新规定为准，请投标人自行查实和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最新规定办理。 3、采用现金或支票方式：投标保证金到达招标人指定账户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天前； 4、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无要求，但必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开具，若基本账户银行不能开具，可由上级银行出具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函”经核实出现以下情况的，作自动弃权处理：**①函件上未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或注明的内容不真实的；②担保的有效期或金额不符合要求的；③担保的格式或内容不符合要求的**。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原件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单独密封递交给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在开标当天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开标室现场递交给招标人。**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8月12日9时30分
2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24.1	评标委员会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 人或以上单数，由招标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从依法设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9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3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名
29.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
30.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
31.3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公告媒介：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
35	履约保证金	1、履约担保金额：中标价的10%。 2、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2.1 履约保函，包括银行保函； 2.2 履约保证金： 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的，汇入以下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 履约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市分行 账号：2010021309024926208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1.1 招标范围：详细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

1.2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最高限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招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代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招投标法、省市有关规定以及招标人上级部门的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4 日期：指日历日。评审时，对投标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或量化，投标人不得对此提出异议，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时间：指北京时间。

2.6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7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专人递交或传真发送。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合格的投标人条件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第3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3.3 投标人必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同时将报名相关资料彩色扫描件发送招标代理人邮箱并拨打招代理联系电话进行登记，并获取了招标文件。

3.4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3.5 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如果提供虚假承诺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3.6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项目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4. 合格的货物或服务及验收

4.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应当是本国货物。

4.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招标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3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招标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4 货物验收。

4.4.1 验收工作由用户（或用户指定的单位）和投标人共同进行。

4.4.2 在验收时，投标人应向用户提供货物的相关资料，按用户提出的方式验收。

4.4.3 由用户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用户有权拒绝接受。

4.5 投标人提供相关的货物或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业标准。

5. 投标费用

5.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代理、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 踏勘现场

6.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

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或电子邮件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该澄清要求不得有任何泄露投标人身份（如投标人单位名称、经办人同签名、盖公章等）的字句或标记。

8.2 无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的澄清，招标人都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有编号的补充通知予以澄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补充通知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补充通知发出的时间不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天数，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3 澄清内容的补充通知发放方式：

补充通知将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本章第8.2项规定的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修改的内容以有编号的补充通知形式发出。该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补充通知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补充通知发出的时间不足本章第8.2项规定的天数,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9.2 补充通知中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补充通知中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补充通知为准。

9.4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公告上公布，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

（三）投标文件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有矛盾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2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招标代理和招标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都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公制标准。

10.3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10.5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私章）亲笔签名。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唱标信封（单独密封）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2) 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电子文件。

2、价格部分文件

(1)投标报价一览表；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中标候选人的公示信息表

3、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1)投标函；

(2)承诺书；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5)资格文件声明函；

(6)投标人基本情况；

(7)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8)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业绩情况一览表；

(10)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1)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服务人员情况表；

(12) 拟在本项目中投入的设备一览表；

(13) 服务方案；

(14) 技术条款偏离表；

(15) 商务条款偏离表；

(16) 投标保证金；

(17) 近年财务状况表

(18)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9)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20) 退履约保证金申请表。

11.2 **投标人应如实详细提供第11.1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价格部分文件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技术和其他证明资料等投标文件不能出现投标价格。所有文件须编制目录及注明页**

码。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分包组提交 一 套正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 三 套副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和一份唱标信封的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限光盘或U盘，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13.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副本必须加盖封面和骑缝章），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3.3 **投标文件正本主要内容（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应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3.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授权委托人签字。

13.5 传真或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方式报价。

14.2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4.3 国产的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4.4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14.5 如果投标人对于招标文件或答疑文件中为满足技术要求中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有未报价或漏报、错报、缺报等情况，可以视其为投标人予以招标人的投标优惠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5. 证明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文件

15.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货物从招标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6.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16.2（3）时应注意招标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招标代理和招标人满意。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金额及账户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上述账号，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建议可分以下步骤进行：

（1）投标人应从其最新登记备案的基本账户将保证金按次汇入该账户。投标人可登陆交易中心网站查询汇款到账情况。

（2）款项到账后，投标人在完成投标登记申请后至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交易中心网站，在交易系统中将汇入的投标保证金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

（3）投标人须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管理界面打印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并将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17.3 投标保证金的具体操作应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新公布的关于投标保证金操作的最新规定为准，请投标人自行查实和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最新规定办理。

17.4 采用现金或支票方式：投标保证金到达招标人指定账户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天前；

17.5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无要求，但必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开具，若基本账户银行不能开具，可由上级银行出具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函”经核实出现以下情况的，作自动弃权处理：①函件上未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或注明的内容不真实的；②担保的有效期或金额不符合要求的；③担保的格式或内容不符合要求的。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原件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单独密封递交给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在开标当天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开标室现场递交给招标人。

17.6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7.7 投标担保退还手续的办理：

(1)投标保证金退还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规定执行。

(2)采用银行出具的或由担保机构与银行共同出具的投标保函按下列规定退还：

①未中标的投标人可在招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

②中标的投标人可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

（3）投标担保的退还手续办理尚需符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规定。

17.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经查实，投标人有与他人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行为的；

（4）经查实有行贿舞弊以致损害国家或他人利益的；

（5）提交虚假资料或无效资料中标，影响中标结果的。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标而予以拒绝。**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根据投标人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投标文件中商务技术文件的装订方式统一要求采用无线胶装。不得采用打孔胶条装订、线装、骑马钉（订书钉）等装订方式。无线胶装样式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无线胶装样式。投标文件中价格文件须单独装订成册、独立密封，出现掉页或漏页的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9.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按以下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参投多个子包的投标人每个子包分别递交投标文件）：**

序号	投标文件名称	装订	备注
1	唱标信封	**独立**装订、合并密封	含《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加盖公章）及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电子文件		含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2	价格文件	**独立**装订成册、独立密封	含正、副本
3	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独立密封	含正、副本

注1：商务技术文件中，不能出现价格文件，不论分项报价、合计价或总价等，如出现，作为无效标处理。

19.3 投标人应在密封袋上标明“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唱标信封”等内容，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9.4 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1)招标编号：　　；

(2)项目名称：　　；

(3)2020年　月　日09时30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4)投标人名称:

19.5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第19.1～19.4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招标代理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1 招标代理在本须知第23.1条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　月　日09时30分**）。

20.2 招标代理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0.3 招标代理于开标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招标代理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20条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招标代理必须在第20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9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17.8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在开标时间**在2020年8月12日09时30分**于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开标室组织公开开标。

23.2 开标程序

23.2.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

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2 投标文件的密封等情况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及招标人代表检查，或由招标人代表及投标文件第一递交登记人或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

23.2.3 投标文件经检查无误后，招标代理当众拆封《唱标信封》，宣读投标人名称、内附资料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及投标文件其他主要内容。

23.2.4 若招标代理宣读的结果与《唱标信封》情况不符，投标人有权当场提出异议，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或招标人及招标代理当场核查确认有误的，可重新宣读其《唱标信封》情况。若投标人当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代理人宣读的结果。

23.3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3.3.1 资格证明检查

包括但不限于：①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②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招标代理处）获取招标文件的。

23.3.2 投标保证金检查：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3.4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4. 评标委员会

24.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 人或以上单数，由招标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从依法设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招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按有关规定处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代理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5.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招标人或招标人主管部门或相关政府招标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6. 投标文件评审

26.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26.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招标代理将依法重新招标或按照招标人同意的招标方式继续招标；如果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27.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7.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8.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标办法）

29. 评标原则及方法

29.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9.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29.3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29.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否。

29.5 具体评标办法：**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30. 中标候选人公示

30.1 评标结束后，招标代理和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及期限对中标候选人予以公示。投标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应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若在法律法规规定期内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无异议或放弃异议权。

30.2 招标人在中标公示期间可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等进行核实，确认其真实有效，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公示结束且无投诉，并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后，同时按有关规定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投标交易服务费后，在本章第 18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未中标的投标人可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中标结果。

30.3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保证提出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提供虚假情况恶意质疑投诉，情节严重的，将可能导致暂停或取消其投标资格。

30.4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此类推，招标人亦可以就其承保部分选择重新招标。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3 招标代理和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及期限对中标结果予以公告。

（六）合同的授予

32. 合同授予标准

32.1 招标人按评标委员会得出的评标结果，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将合同授予之。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3.1 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3.2 招标代理和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4. 授标时更改招标数量的权利

34.1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数量增减变更：投标报价的±10%）幅度内对“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5. 履约保证金

35.1 中标的投标人必须在发出通知后的十个日历日内交纳履约保证金，其提交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35.2.1 **银行履约保函**。履约保函必须是无条件不可撤销保函，履约保函必须由银行支行或以上级别机构出具，由非东莞市境内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需经银行所在地公证机关公证。履约保函的内容，应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合同完成并结算完毕后28天内保持有效。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届满时间先于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要求的，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届满前15天内，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招标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专户。

35.2.2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

须保证资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到帐（以银行收到为准）。

保证金汇入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中标人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同时招标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的权力。

35.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中标人在依法履行完毕合同后，中标人可向招标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退履约保证金申请表”格式见第六章 附件），招标人收到中标人的退回履约保证金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在申请书上加具意见和办理履约保证金退回手续。

35.5 下列情况履约保证金将会被没收：

（1）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中标人在履行合同期间，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条款，损害了招标人利益的。

36.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6.1 招标人与中标人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6.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6.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36.1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7. 其他

37.1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或者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以及与其他的投标人恶意串通的，我公司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38. 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

省交通主管监督部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基建管理处

地　　址： 广州市白云路27号

电　　话： 020-83730592

传　　真： 020-83881519

邮　　编： 510101

邮箱：gdsjttjjc@gdcd.gov.cn

市交通主管监督部门：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东莞市东城区立新交通大厦五楼

电　　话：0769-22002153、22002157

传　　真：0769-22002150

邮　　编：523125

监督部门：中共东莞市纪委监委驻市交通运输局纪检监察组

电　　话：0769-22002111

招标人监督部门：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党群监察部

地　　址：东莞市东城街道狮龙路13号

电　　话：0769-28091680

邮　　编：523119

39.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9.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和招标代理）*。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1. 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分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评标程序

评标步骤：先进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②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③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3)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重要条款要求的；②投标有效期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③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④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的；⑤投标人对同一货物或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的；⑥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人 评审内容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以上符合性检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四）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五）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篇。

（六）细微偏差修正

1. 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七）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算术平均，得出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2. 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八）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名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评分因素及分值

1、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商务	70分
2、	技术	20分
3、	价格	10分
总分		100分

（二）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商务评分标准：（总分：70分）

序号	项目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
1	财务状况	3	提供近三年（2017年-2019年）财务报告，其中：三年盈利的得3分，二年盈利得2分，一年盈利得1分，其他不得分。（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信用评价	3	投标人最新年度在交通运输部安全与质量监督管理司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中信用评价的信用等级达到AA级的得3分；信用等级达到A级的得2.85分；信用等级达到B级的得2.67分；信用等级为C级的得2.19分；信用等级C级以下的得0分；本项最高3分，未提供证明材料者得0分。（须提供交通运输部安全与质量监督管理司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中信用评价网络打印页或截图，页面中须显示投标人的名称）
3	项目业绩	40	投标人自2015年1月1日以来已完成桥梁施工监测（或监控）项目中包含单跨116米以上桥梁施工监测（或监控）项目，每项目得5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文件、项目验收证明材料（如交工验收证书或业主或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证明等），否则不予计分。本项最高40分。
4	项目实施人员配置计划及数量	10	项目负责人（10分）： 1、基本要求 （1）具有路桥类专业高工或副教授职称；（本项2分） （2）5年以上桥梁施工监控经历，作为项目负责人负责过1座或以上单跨跨径≥116m桥梁施工监控；（本项2分） （3）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或在有效期内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本项2分）

			2、业绩加分 项目负责人在满足上述监控经历基本要求外，每增加1座或以上单跨跨径≥116m桥梁施工监控业绩加2分，最高加4分；（本项4分） 须提供能反应上述资格资历的相关证书（如职称证、资格证等）的证明材料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含备选，如有)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复印件，(社保时段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半年时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的，其中业绩经历须提供合同文件、任职证明、项目验收证明材料（如交工验收证书或业主或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证明等）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12	1、结构（分析计算）工程师3人（6分）： （1）具有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从事相关专业5年或以上经历 须提供能反应上述资格资历的相关证书、证明材料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结构（分析计算）工程师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复印件，(社保时段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半年时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投入人员资格不满足上述条件每人扣3分。 2、测量工程师6人（6分） （1）具有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从事相关专业5年或以上经历 须提供能反应上述资格资历的相关证书（如职称证、资格证等）、证明（如任职证明、业绩证明等）材料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测量工程师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复印件，(社保时段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半年时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每少一人或者投入人员资格不满足上述条件每人扣2分。
5	设备投入	2	拟投入本项目的基本设备，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用户需求中所要求的内容，得2分，每缺一项扣0.5分，最低得0分。（须提供设备购买的发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技术评分标准：（总分：20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分 值
1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技术建议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流程及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实施建议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审： 优：方案详细、合理性及可行性强得5分； 良：方案基本完整、合理性及可行性一般得4分； 中：方案不完整得3分； 差：没有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5分
2	项目实施工作计划及具体实施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监测方案的可行性、细化程度以及现场实际适应性进行横向评比： 优：方案详细、实际适应性及可行性强得8分； 良：方案基本完整、实际适应性及可行性一般得6分； 中：方案不完整得5分； 差：没有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8分
3	质量、安全保障方案	根据监测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质量、安全保障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优：方案详细、合理性及可行性强得5分； 良：方案基本完整、合理性及可行性一般得4分； 中：方案不完整得3分； 差：没有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5分
4	后续服务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跟踪服务计划的合理可行性进行评价： 优：方案详细及可行性强得2分； 良：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1.5分； 中：方案不完整得1.2分； 差：没有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2分
合计		20分	

备注：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技术商务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 价格评分标准：（总分：*10*分）

3.1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价格分值

评标价：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报价；

评标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

3.2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资格标准	投标人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网络打印页或截图并加盖公章）； 5.具有交通部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资质证书的试验检测项目及参数必须包含“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标准”中“桥梁结构”项目所列的试验检测参数内容）； 6.具有计量行政主管部门（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含有"桥梁结构"检测与监测内容）。
★工期要求	工期从收到发包人委托书至桥梁交工验收合格为止，暂定为20个月。 三座桥的监控工期具体如下： 1.连马路特大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连马路特大桥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8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2.石马新河大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石马新河大桥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7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3.东深供水渠跨线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东深供水渠跨线桥105米主跨连续箱梁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0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付款方法和条件	1.前期支付：在施工监测单位人员、设备全部进场并经发包人审定施工监测大纲后，支付暂定合同价10%； 2.中期计量：中期计量以每季度为一个计量期；中期计量按实计量，每季度支付金额＝计量期内经发包人与监理单位确认的监测数量×合同单价×90%；中期计量支付累计金额上限为合同总价的80%（含前期支付的10%）。

	3.桥梁监控跨段施工完毕，经发包人组织设计、监理验收合格并且施工监测单位提交的施工监控总报告经监理单位与发包人审查通过，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的28天内，支付至结算价的95%； 4.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东深供水渠跨线桥及石马新河特大桥工程交工验收证书颁发后28天内，剩余结算金额一次性结清。 5.每次付款前施工监测单位须先提供等额有效税务发票给发包人后再付款。
★投标有效期	1.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合同条款	1.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重要说明	1.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对这些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的任何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用户需求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括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65+116+65m（跨国道）、东深供水渠跨线桥62+105+62m（跨供水渠）及石马新河特大桥（跨河段）67+90+54m及45+4*75+85+57m等4处桥梁的悬浇挂篮施工监控。

1.1 连马路特大桥

连马路特大桥连接大岭山互通主线1号大桥，主要跨越大岭山大道、连马路、同沙湖水库、R1轨道线和莞长路（G107）。左线桥梁全长3963.2m，右线桥梁全长3963.7m。主桥为65+116+65m三跨变截面预应力混凝土连续刚构，主跨上跨107国道，箱梁截面采用单箱单室直腹板形式，顶板宽1625cm，底板宽825cm。

1、主桥上部构造

箱梁翼缘宽400cm，翼缘外侧厚20cm，中部厚45cm，根部厚75cm，采用两次折线变化；翼缘在端横梁范围内统一加厚10cm。箱梁根部梁高700cm，跨中及边跨合龙段梁高290cm，箱梁腹板厚从90cm过渡到70cm，其中0～9(9’)号梁段腹板厚90cm，10（10’）、11（11’）号梁段腹板从90cm线性渐变到70cm，8(8’)～15(15’)号梁段腹板厚70cm，边跨支架现浇部分腹板厚从70cm线性渐变到120cm，渐变段长350cm。0号块处设置两道柔性中横梁，宽100cm，中横梁位置分别与双肢板式墩位置对应。箱梁横桥向底板保持水平，顶板横坡，由腹板高度的变化形成，

左线横坡-1.655%～-6%，右线桥横坡2.054%～6%。箱梁共分17个节段，其中1～15(1’～15’)节段挂篮悬臂浇筑，16’(16)节段为边、中跨合龙段，17’节段为边跨支架现浇段。

2、主桥下部构造

主墩采用双支板式墩，下端通过承台连接，上端通过主梁连接，主梁为三跨预应力混凝土连续刚构。每个板式墩柱横桥向长度8.25米，顺桥向宽度1米，左、右线主墩高度都是17米，横桥向左、右幅桥墩中心线距离路线设计线8.375米。每个墩一个承台上的二个板式墩顺桥向净距2米，矩形墩柱的四个角设有半径为20cm的倒角。

3、预应力体系

主梁采用三向预应力体系：纵向预应力分为顶板束、腹板束、边中跨底板合龙束及边中跨顶板合龙束四种,采用GB/T5224-2014标准的19Φs15.24mm的270级低松弛钢绞线，其抗拉强度标准值fpk＝1860MPa，钢束张拉控制应力为1376Mpa。横桥向预应力采用GB/T5224-2014标准的3Φs15.24mm的270级钢绞线，标准强度1860MPa，张拉控制应力为1358Mpa；为提高扁束施工质量,要求采用整体张拉工艺,其张拉控制力57.04吨。竖向预应力及各0号块预应力GB/T5224-2014标准的3Φs15.24mm的270级钢绞线，标准强度1860MPa，张拉控制应力为1339Mpa。

2.2 东深供水渠跨线桥

东深供水渠跨线桥105米主跨连续箱梁是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的一座控制性大桥，本桥位于桥头镇内，跨越东深供水渠，与水渠斜交145°。东深供水渠保护区红线宽30米，因此，东深供水渠跨线桥105米主跨连续箱梁上部采用65+105+65米悬浇箱梁，大桥分左右两幅，单幅宽16.25m。

1、主桥上部构造

箱梁根部高度6.5米，跨中及边跨端部高度2.6米，梁高采用2次抛物线变化；箱梁底板宽8.25米，顶板宽16.25米，两侧悬臂长各为4.0米。顶板除0号块为80cm—32CM厚渐变外，其余均为32cm。底板除0号块为140cm—90CM厚渐变外，其余均按2次抛物线由根部的90cm厚变化到跨中的30cm厚。腹板除0号块腹板厚度由140cm渐变到90cm外，其余腹板厚分为90、60厘米两个等级，8号块和9号块为过渡段。主桥箱梁共设置横隔板5道，即主墩处2道，两边跨端部各设一道，中跨合拢段1道。

两个单“T”0号块长6米，单“T”悬臂纵向对称划分为14个节段。分别为1X2.5米、4X3米、4X3.5米、5X4米，累计悬臂长52.5米。箱梁0号块及1号块梁段采用支架浇筑，2～14号节段采用挂篮悬臂浇注施工。第15号节段为现浇合龙段，节段长2.0米。全桥采用先边跨合龙，后中跨合龙的体系转化次序，完成连续箱梁的施工。

2、主桥下部构造

主墩采用矩形板墩。板墩纵向宽3.2米，横桥向8.25米。

3、预应力体系

主梁采用三向预应力体系，即纵向、横向、竖向均有预应力布置于箱梁砼结构中。

主梁纵向预应力束均采用Φs15.2高强低松弛钢绞线，塑料波纹管，夹片式群锚，两端张拉，真空辅助压浆材料和工艺。钢绞线强度fpk=1860MPa,张拉锚下控制应力σcon＝0.75fpk。

顶板横向预应力采用Φs15.2高强低松弛钢绞线，扁形塑料波纹管，扁锚，单边张拉，真空辅助压浆。钢绞线强度fpk=1860 MPa,张拉锚下控制应力σcon＝0.73fpk。

竖向预应力采用Φs15.2高强低松弛钢绞线，扁形塑料波纹管，扁锚，单边二次张拉，材料强度fpk=1860MPa，张拉锚下控制应力σcon＝0.72fpk。

3.3石马新河特大桥

石马新河特大桥（跨河段）是莞番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段的一座控制性大桥，本桥位于东莞市桥头镇，跨越东江大道、石马新河与被交道路及河流，与河流斜交。全桥长度为3863米，其中主桥上部采用67m+90m+54m悬浇连续刚构及45m+4*75m+85m+57m悬浇连续箱梁，大桥分左右两幅，单幅宽16.25m。

1、主桥上部构造

（1）90m主跨连续刚构箱梁：

箱梁根部高度5.6米，跨中及边跨端部高度2.8米，梁高采用抛物线变化；箱梁底板宽8.25米，顶板宽16.25米，两侧悬臂长各为4.0米。顶板除0号块两横隔板间50厘米厚外，其余均为32厘米。底板除0号块两横隔板间125厘米厚为外，其余均按抛物线由根部的80厘米厚变化到跨中的30厘米厚。腹板除0号块两横隔板间厚度为120厘米外，其余腹板厚分为90、60厘米两个等级，6、7号块为过渡段。

两个单“T”0号块长8米（包括墩两侧各外伸2.40米），单“T”悬臂纵向对称划分为10个节段。分别为5X3.0米、5X3.5米，累计悬臂长32.5米。箱梁0号块及两侧外伸2.4米梁段采用支架浇筑，1～10号节段采用挂篮悬臂浇注施工。第14号节段为现浇合龙段，节段长2.0米，其中15节段为合龙段。

（2）85m主跨连续箱梁：

箱梁根部高度6米（75米跨度的梁段为4.7米），跨中及边跨端部高度2.3米，梁高采用抛物线变化；箱梁底板宽8.25米，顶板宽16.25米，两侧悬臂长各为4.0米。顶板除0号块横隔板处80厘米厚外，其余均为32厘米。底板除0号块横隔板处120厘米厚为外，其余均按抛物线由根部的70厘米厚变化到跨中的30厘米厚。腹板除0号块横隔板处厚度为140厘米外，其余腹板厚分为90、60厘米两个等级，5、6号块为过渡段。

单“T”0号块长5米。单“T”悬臂按纵向对称划分75米跨度梁段为11个节段（分别长6X3米、4X4米，累计悬臂长34米），85m跨度梁段为14个节段（分别长8X3米、5X4米，累积悬臂长44米）。箱梁0、1号块梁段采用支架浇筑，75米跨度梁段2～10号节段采用挂篮悬臂浇注施工，第11号节段为现浇合龙段，节段长2.0米，其中11B节段为边跨合龙段，11号A节段为中跨合龙段，85米跨度梁段2～13号节段采用挂篮悬臂浇注施工，第14号节段为现浇合龙段，节段长2.0米，其中14B节段为边跨合龙段，14号A节段为中跨合龙段。全桥采用先边跨合龙，后中跨合龙的体系转化次序，完成连续梁箱梁的施工。

2、主桥下部构造

（1）90m主跨连续刚构箱梁：

主墩采用双支板式墩。主墩在横桥向为两个板式墩，下端通过承台连接。板式墩纵向长1米，横向宽8米，最高墩高为12.79米，四个边角弧度均为R20。

（2）85m主跨连续箱梁：

主墩采用双支板式墩，下端通过承台连接，上端通过帽梁连接，帽梁长8米，宽7米，高度为2.5米，帽梁与板式墩相连处下方设置1.5米高45度角的倒角。板式墩纵向长1.5米，横向宽8.25米，最高墩高为22.19米（含帽梁），四个边角弧度均为R20。

3、 预应力体系

主梁采用三向预应力体系，即纵向、横向、竖向均有预应力布置于箱梁砼结构中。

主梁纵向预应力束均采用Φs15.2高强低松弛钢绞线，塑料波纹管，夹片式群锚，两端张拉，真空辅助压浆材料和工艺。钢绞线强度fpk=1860MPa,张拉锚下控制应力σcon＝0.75fpk。

顶板横向预应力采用Φs15.2高强低松弛钢绞线，扁形塑料波纹管，扁锚，单边张拉，真空辅助压浆。钢绞线强度fpk=1860 MPa,张拉锚下控制应力σcon＝0.73fpk，单束张拉力为57.03t，工作长度按60cm计。

顶板竖向预应力采用Φs15.2高强低松弛钢绞线，塑料波纹管，单边张拉，真空辅助压浆。钢绞线强度fpk=1860 MPa,张拉锚下控制应力σcon＝0.72fpk，单束张拉力为56.25t，工作长度按60cm计。

2. 项目需求

大跨径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桥、连续刚构桥施工监控的目的就是在悬臂施工过程中，通过监测主墩和主梁结构在各个施工阶段的应力和变形，来达到及时了解结构实际行为的目的。根据监测所获得的数据，首先确保结构的安全和稳定，其次保证结构的受力合理和线形平顺，为大桥安全、顺利地建成提供技术保障。

大跨径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桥、连续刚构桥的主梁在每一节段的施工过程中，都需要观测箱梁顶面、底面的挠度，为控制分析提供实测的数据。同时，在节段立模、混凝土浇筑、预应力张拉前后，也需要观测主梁挠度变化和相应的应力变化，以便与分析预测值作比较，并为状态修正提供依据。在进行这些观测的同时，还需要对梁体的温度进行观测，对混凝土的弹性模量、徐变收缩系梁及容重进行测试；对于预应力钢绞线，还将测定预应力管道的摩阻损失。根据挂篮悬浇施工监控惯例，监控内容如下：

2.1 主梁结构主要设计参数的测定

影响结构线形及内力的基本技术参数有很多，就其对结构行为影响程度大小而言，可将基本技术参数分为主要技术参数和次要技术参数。主要技术参数对结构行为影响较大，次要技术参数对结构行为影响相对较小。在这些基本技术参数中，有些参数是可以测定的，而另一些则是难以用试验来确定的。在此只考虑主要的、可测定的参数：（1）混凝土弹性模量；（2）预应力钢绞线弹性模量；（3）混凝土容重；（4）混凝土收缩徐变系数；（5）材料热胀系数；（6）施工临时荷载。

2.2 主梁结构变形监测

主梁结构的变形监测主要包括：（1）在每一节段施工完成后（挂篮行走就位后）与下一阶段底模标高定位前的桥面标高观测；（2）混凝土浇筑前后、预应力张拉前后、挂篮行走前后的挠度观测。为了尽量减少温度对观测的影响，观测时间安排在早晨太阳出来之前。在施工过程中，对每一节段需进行娄次的观测，以便观察各点的挠度和箱梁梁轴曲线的变化历程，以保证箱梁悬臂端的合拢精度及桥面的线形。

2.3 主梁应力监测

在大跨度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桥、连续刚构桥上，主要测试大桥的桥墩和箱梁截面应力，对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桥还必须注意墩梁临时固结构件的应力情况。一般来说，桥墩上测点布置在墩底、横系梁及墩顶截面处，主梁上测点布置在悬臂根部、L/4、L/2等关键截面上。

2.4 温度观测

温度是影响主梁挠度的主要因素之一。温度变化包括季节温度变化和日照温度变化两个部分。在季节温度变化和日照温度变化两种因素中，日照温度变化最为复杂，尤其是日照作用会引起主梁顶、底板的温度差，使主梁发生挠曲，同时，也会引起墩身两侧的温度差，使墩身产生偏移。由于日照温度变化的复杂性，在挠度理想状态计算时难以考虑日照温度的影响，日照温度的影响只能通过实测来加以修正。日照温差测试一般采用测点埋设铂电阻，引出测试导线，再用温度测试显示仪进行观测。

2.5 施工监控的测点布置

1、桥墩墩柱应力监测截面宜选择墩底、横系梁及墩顶等截面附近的应力较大截面，一个截面测点不应少于4个。

2、主梁标高监测截面及测点布置应符合以下要求：

（1）主梁标高测点布置在各梁段上表面的前端，对于单箱单室箱梁截面的测点数量不宜少于3个，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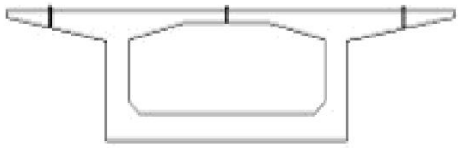

图1 主梁标高测点布置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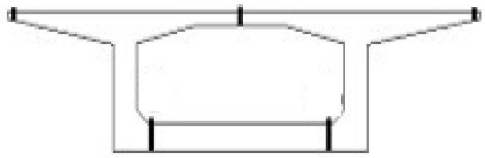

图2 主梁立模标高测点布置示意

（2）立模标高测点应设置在各梁段模板的前端，对于单箱单室箱梁截面的测点数量不宜少于5个，如图2所示。

3、主梁应力监测截面及测点布置应符合以下要求：

主梁应力监测点布置在主梁根部、L/4、跨中以及其他控制截面上的上、中、下缘位置，对于单箱单室箱梁截面的测点数量不宜少于6个，如图3所示。

对于悬臂较大的现浇箱梁，主梁应力测点应在箱梁截面的底板、顶板上适当增加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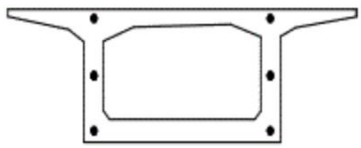

图3 主梁应力测点布置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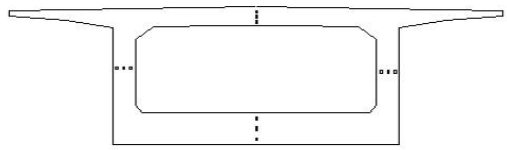

图4 主梁温度测点布置示意

4、主梁温度监测截面及测点布置应符合以下要求：

主梁的温度监测截面可设在主跨1/4跨径位置附近，在监测截面的上、下、左、右位置均应设置温度测点，每个位置应沿混凝土箱壁厚度方向的外、中、内布置且不宜少于3个温度测点，如图4所示。

2.6 施工监控的频度

1、线形监测频度

在每一个悬臂梁段施工过程中，应分别在挂篮移动就位后、立模后、混凝土浇筑前后和预应力张拉前后分别施测线形。一般情况下，每次测量除了测量当前施工梁段的线形数据外，还需回测相邻3~5个梁段，并定期安排对已施工节段进行通测（如每施工完3~5个梁段）。从合龙段前5个梁段起，每施工完一个节段，对全桥所有梁段的线形进行通测，并在随后的5个梁段内逐步

调整，以便充分分析各参数误差，控制合龙精度。在线形测量中，日照温度效应会对产生较大干扰，因此，测量工作应尽量在温度变化缓慢的清晨或傍晚进行。此外，对于合拢阶段的桥梁线形监测应按制定相应的量测方案，为合拢以及后期二期铺装提供良好的依据。

2、应力监测频度

由于目前直接测量混凝土的应力还比较困难，一般都是通过测量混凝土的应变来推算混凝土的应力值。主梁节段施工前后、纵桥迴预应力张拉后应各进行1次应力监测。此外，对于合拢阶段的桥梁应力监测应按制定相应的量测方案，确保结构受力安全。

以上为本项目悬臂浇筑法施工桥段的施工监控基本技术要求，监控单位应在此基础上深化并制定详细的施工监控实施方案，进行全桥计算分析的技术复核和监控技术交底，通过对关键部位和重要工序的严格监测和控制，并及时进行误差分析，准确给定和及时调整梁端立模标高，优化施工方案和施工工艺，简化施工流程，确保合拢精度，使成桥后的结构线型和内力满足设计要求。

3. 工期：

工期从收到发包人委托书至桥梁交工验收合格为止，暂定为20个月。

三座桥的监控工期具体如下：

连马路特大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连马路特大桥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8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石马新河大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石马新河大桥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7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东深供水渠跨线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东深供水渠跨线桥105米主跨连续箱梁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0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4. 监控设施设备配备最低要求

要求投入本项目中的基本设备要求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参数	数量	备 注
1	静态数据采集仪		3	
2	精密水准仪		3	
3	电子精密水准仪		3	
4	0.5”全站仪		1	
5	钢弦应变读数仪		3	
6	温度计读数仪		3	
7	手持式红外线点温计		3	

8	风向风速仪		3	
9	计算机		6	
10	照相机		3	
11	汽车		1	

5.其他相关要求及说明

上述对桥梁监测监控要求仅为基本性的、大纲性的要求，监控单位进场后，需在上述要求以及投标承诺的基础上编制详细的监测监控工作大纲，经发包人、监理单位审核后作为监测监控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 4 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合同书

发包人（业主）：

承包人（施工监测单位）：

合同格式

发包人（业主）：

承包人（施工监测单位）：

发包人委托施工监测单位承担 **莞番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 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规，经发包人、施工监测单位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

2、工程地点：东莞市

3、本项目的招标范围为**包括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 65+116+65m(跨国道）、东深供水渠跨线桥 62+105+62m（跨供水渠）及石马新河特大桥（跨河段）67+90+54m 及 45+4*75+85+57m 等 4 处桥梁的悬浇挂篮施工监控**。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附录 A 用户需求书。

二、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即：

(1)本合同协议书（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如果有）；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书(含技术标及商务标以及施工监测单位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合同条款（含附录 A 用户需求书施工监测内容及要求）；

(5)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投标书附表；

(7)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三、施工监测单位义务

施工监测单位按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规定编制的施工监测大纲（以下简称“大纲”），大纲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大纲的内容必须满足现行公路和桥梁最新技术规范要求，并满足各施工合同段桥梁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施工监测以对桥梁施工进行有效控制为原则，应贯穿整个桥梁施工的全过程。具体要求为：

1、按用户需求书施工监测内容及要求以及现行的公路、桥梁设计、施工、监理技术规范、规定开展桥梁的施工监测工作。

2、及时向发包人、监理单位提供施工监测的反馈信息。包括：第一时间提供施工监测数据、24小时内提供分析结果。若监测数据发生突变或异常，1小时内短信、电话通知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发包人，并与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发包人一起商讨应急措施和处理方案。

3、施工监测单位负责监测的测点布置、测点埋设、数据采集，并对监测数据及时进行分析处理并及时提交给发包人、监理、设计和相应的施工单位。并对提供的监测数据（含其分析结果）的正确性、完整性负责。

4、根据发包人批准的施工监测大纲，按工程进展及时指导施工单位布设测点，监测项目采集的数据每日交现场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向发包人、设计代表、监理工师按时提交半月快报和月度报告（该半月报、月报不向施工单位提供）；及时向发包人、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发出预警短信和紧急报告；完工后提交总报告。

5、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其他要求。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

合同价款按中标报价暂定：元（大写：），最终按合同单价和施工监测单位实际完成工作量来计算最终的合同结算价，施工监测单位应统筹安排好施工监测工作，如实际完成施工监测费用已达到暂定合同价的90%时，施工监测单位应事先书面告知发包人，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继续实施。支付约定请见合同条款。

五、合同工期

按合同条款规定执行。

六、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自发包人、施工监测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发包人、施工监测单位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肆份、施工监测单位贰份，招标代理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名称：	施工监测单位名称：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条款

一、合同条款适应范围

1、本合同条款专用于**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

2、发包人与施工单位、发包人与施工监理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和监理合同，凡与施工监测相关的条款（除本合同条款有明确约定之外），亦适用于施工监测单位。

二、定　　义

除下列名词外，其他名词定义执行施工合同通用条款定义：

1.　1、发包人是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2、施工单位是指发包人公开招标（或委托）确定的**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单位。

3、施工监理单位是发包人公开招标确定的**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理单位。

4、设计单位是**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本项目指**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项目。

6、本合同指**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合同。

7、施工监测单位均指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的本项目中标单位。

三、施工监测目的、要求、内容

具体施工监测目的、要求、内容见本合同条款附录A用户需求书施工监测内容及要求**。**

四、分包转包

本项目禁止分包转包。

五、法　　律

本合同必须服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合同的解释应以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

六、规章和规定

本合同应遵守行业主管部门，广东省和东莞市有关部门的规章和规定。

七、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互相解释，互相补充，如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下列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

1、合同协议书（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如果有）；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书（含技术标及商务标以及监测单位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合同条款（含附录A：用户需求书）；

5、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投标书附表；

7、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八、提供图纸和资料

1、发包人应免费发给中标的施工监测单位施工图纸和技术规范各2套；

2、监理单位应及时提供准确施工控制点，并协助施工监测单位从设计单位处获得桥梁结构计算书。

九、施工监测单位的一般责任

1、在签订合同后14天内，施工监测单位应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协调，在投标文件的基础上，编制一份详细的施工监测工作大纲送交发包人，计划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机构组织形式（附框图），项目负责人的年龄、职称、业绩、身体状况等资格情况说明；施工监测人员的配备方案，包括人员的数量、专业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健康状况等；

（2）各施工监测项目的目的、采用的方法、使用的施工监测仪器、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

（3）拟投入的主要仪器、设备的型号、数量、功能并提供检定资料；

（4）拟配备进场的交通工具、通讯及办公设备的型号、数量；

（5）施工监测工作及时到位、施工监测数据（结果）准确可靠、按时提交施工监测工作报告（包括中间施工监测结果的及时反馈）的保证措施；

（6）桥梁施工质量、安全的保证措施；现场施工监测机构的主要管理制度；

（7）施工监测单位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2、施工监测工作必须以科学、严谨、务实的态度做好每一个数据的现场采集，认真研判，对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正常情况下每半月提交监测成果快报、每月提交一期正式施工监测

成果报告；设立预警机制，在出现危险信号时，随时短信通知发包人、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驻地监理工程师办公室、设计代表、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等有关各方，并提交紧急监测成果报告。全部桥梁完工，提交施工监测成果报告。

3、主要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若有特殊原因确须更换时，其接替人资质和经历不得低于原负责人，并事先报经发包人批准后才能更换。

4、须主动与施工单位做好现场协作与配合，须有完善的现场施工监测机构、管理制度与安全、质量保证措施。

5、施工监测单位应在合同约定的监测项目和监测工作量范围进行检测，若施工监测单位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增加监测项目或者监测工作量的，发包人将不予计量和支付。

6、附录A有关要求。

十、发包人义务

在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4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项目中，发包人应尽下列义务：

1、经常性协调施工、监理、设计和施工监测各方的工作关系；

2、对施工监测单位提出的施工建议，应及时组织落实，一般性问题应在48小时内落实，涉及桥梁安全的问题，应在4小时内，在施工现场解决；

3、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特殊风险

施工中出现特殊风险，按施工合同相关条款办理。

十二、合同性质

本合同属技术服务、固定单价承包的合同：

1、在施工监测的全过程中，按合同单价和施工监测单位实际完成工作量来计算最终的合同结算价，施工监测单位应统筹安排好施工监测工作，如实际完成施工监测费用已达到暂定合同价的90%时，施工监测单位应事先书面告知发包人，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继续实施。

2、发生非施工监控单位原因引起的，发生较严重的监测值超限值时，发包人要求加密监测点或加大监测频率，可下发任务单并按变更处理。

3、合同单价为综合单价，包括施工监测单位的劳务费、仪器仪具使用费、试验费、观测费，办公费、交通费、住宿费、税金、保险、利润等全部费用。

十三、工程变更

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如果发包人要求增加或减少工程内容，按变更处理。因变更引起的价格调整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如果取消某项工作，则该项工作的总额价不予支付；

2、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4、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应按以下方法确定变更工程价款：

①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计价规定及投标当月的人工、材料价格计算预算价，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变更工程价款，中标下浮率=（1－中标价÷招标计划表上批准的预算金额）×100%；

②变更工程项目的材料价格应执行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参考信息价；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由建设单位会同行业主管部门通过市场调查确定；

③有关工程造价计价规定不明确的以及计价定额缺项的，由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予以明确以及制定补充定额。

5、严重不平衡报价细目的变更作价约定：对于变更增减工程中对应清单项目存在严重不平衡报价时，变更增减工程应按调整后的单价执行。具体调整办法为：施工监测单位投标价分项清单项目填报的综合单价（P0）与招标人发布的经审核的工程预算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P1）偏差超过一定幅度时，即当P0＜P1×(1-L)×（1-15%）或P0＞P1×（1+15%）时，施工监测单位填报的综合单价P0视为严重不平衡报价，L为报价浮动率，L＝（1－中标价/经审核的工程预算价）×100％。对于严重不平衡报价的项目，在工程结算时变更增减工程单价作如下处理：

（1）当P0＜P1×(1-L)×（1-15%）时，该类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照P1×(1-L)×（1-15%）调整；

（2）当P0＞P1×（1+15%）时，该类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照P1×（1+15%）调整。

（3）调整后的综合单价只是作为变更增减工程结算单价的依据，合同内完成工程量价款的计价应按调整前施工监测单位投标单价执行。

十四、支付

合同价款的支付，按下列规定执行：

1. 前期支付：在施工监测单位人员、设备全部进场并经发包人审定施工监测大纲后，支付暂定合同价10%；
2. 中期计量：中期计量以每季度为一个计量期；中期计量按实计量，每季度支付金额＝计量期内经发包人与监理单位确认的监测数量×合同单价×90%;中期计量支付累计金额上限为合同总价的80%（含前期支付的10%）。
3. 桥梁监控跨段施工完毕，经发包人组织设计、监理验收合格并且施工监测单位提交的施工监控总报告经监理单位与发包人审查通过，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的28天内，支付至结算价的95%；

4.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东深供水渠跨线桥及石马新河特大桥工程交工验收证书颁发后28天内，剩余结算金额一次性结清。

5.每次付款前施工监测单位须先提供等额有效税务发票给发包人后再付款。

十五、履约担保的退还

三座桥梁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并且发包人、施工监测单位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28天内，退还履约担保；因施工监测单位原因，桥梁验收不合格的，施工监测单位按第十六条承担违约责任外，应协同发包人、施工单位采取措施补救，直至桥梁验收合格且发包人、施工监测单位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28天内退还履约担保。

十六、违约责任

1、发包人违约按下列规定处理：

（1） 发包人不能按期支付合同价款，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手续费计算每超一天的利息乘以延误天数给施工监测单位另付延期费用；

（2） 对施工监测单位提出施工措施，发包人不能按期协调实施，发包人承担因此而发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2、施工监测单位违约按下列规定处理：

（1）施工监测单位应本着认真负责，精湛技术、热情服务的原则为发包人提供满意的服务，对所提供的施工监测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负直接和全部责任，施工监测人员工作不负责任，提供的施工监测数据不及时或者（和）提供的施工监测数据不准确，造成一般工程质量事故的：

①给发包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30万元（含30万元）以下的，每次处以合同价2%损失补偿金；

②给发包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50万元（含50万元）以内的，每次处以合同价8%的损失补偿金；

③给发包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100万元（含100万元）以内的，每次处以合同价12%的损失补偿金；

④给发包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超过100万元的，每次处以合同价15%的损失补偿金。

（2）因为施工监测人员玩忽职守，提供的施工监测数据不及时或者（和）提供的施工监测数据不准确造成重大安全、质量事故，发包人暂时停止支付剩余的全部施工监测费用，并要求退回已支付合同金额，除按上述条款进行违约处理外，所有相关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甲方可无条件终止本合同。

（3）若施工监测单位未按合同约定配备人员及设备，或未按发包人要求额外增加监测设备投

入而影响施工监测工作或桥梁施工进度的，经发包人和施工监理单位确认后，处以每次合同价2%违约金，次数按发包人月度或季度履约检查结果内容为单位。

十七、施工监测工期

工期从收到发包人委托书至桥梁交工验收合格为止，暂定为20个月。

三座桥的监控工期如下：

连马路特大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连马路特大桥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8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石马新河大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石马新河大桥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7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东深供水渠跨线桥：监控工期从2020年月开始，至东深供水渠跨线桥105米主跨连续箱梁全桥交工验收合格为止（工期暂定为10个月，含准备期2个月）。

十八、合同条款附录A：用户需求书

十九、 争议的解决

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__诉讼__

如采用诉讼，诉讼机构名称：__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价格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 4 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

招标编号：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二〇二〇年　月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工期	备注
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 4 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	大 写： 人民币　　元 小 写： ￥　　元		

备注：

1. 此表的投标总价是所有需招标人支付的本次招标标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报价。

2. 投标总价栏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投标总价。

3. 投标总价的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4. 投标报价结果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5. 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子目名称	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监测点制作布设	挠度测点	点	4520			
2		应力应变测点（含振弦应变计）	点	944			
3		温监测点（含传感器）	点	480			
4		墩顶偏位	点	48			
5		主梁偏位监测点	点	112			
6		基础沉降监测点	点	80			
7	观测及数据分析	基础沉降观测	点·次	528			
8		挠度（线形）监测	点·次	38424			
9		主梁应力应变监测	断面·次	3360			
10		柱墩应力应变监测	断面·次	1440			
11		温度监测	断面·次	768			
12		体系温度监测	点·次	532			
13		主梁偏位监测	点·次	864			
14		墩顶偏位	点·次	336			
15		施工过程静力仿真分析	次	91			
16		成桥分析	次	4			
17		试验费	项	4			
18		保险费	项	4			
		合计					

注：

1.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总计价应等于“投标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按招标清单（需求）进行报价。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3.中标候选人的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评标工作已经完成，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规定，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情况表

1、投标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万元）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经营范围			
资质、等级			
2、对本项目的投标情况			
投标保证金 递交形式		投标保证金 递交金额	
投标有效期		工期	
投标价（万元）	小写：_____ 万元		
其他纳入评审评分的承诺 （如果有）			
备注			

（二）投标文件填报的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证书及其性质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职称证			
		试验检测工程师证			
业绩项目名称		...			

（三）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长度（跨度）M （规模情况）	完成时间
1			
2			
3			
4			
5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六十条等规定和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注：请投标人填报好相关信息，以便招标人需要时用于公示。投标人所填报的信息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材料相对应（在本表后无需再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不对应，招标人及主管部门可按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处理。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连马路特大桥第二十三联（跨国道）等 4 处悬浇挂篮段施工监控

招标编号：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二〇二〇年　月

1.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招标编号为（招标编号）的（项目名称）等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含补遗书第____号至第____号）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套，副本 *3* 套，唱标信封 *1* 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1．价格部分文件；

2．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3．唱标信封（内含电子版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_____的投标；

（二）全部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一览表）；

（三）工期：从收到发包人委托书至桥梁交工验收合格为止，暂定为20个月。

（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90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五）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相关资料及修正文（如果有），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已清楚，接受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要求；

（六）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七）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八）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九）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十）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2. 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　　）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我方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及测量工程师（姓名）承诺驻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4. 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 （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 ）的投标及合同的签订与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职　　务：

注：如法定代表人投标不需附本表。

5. 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招标人名称）*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招标编号：　）的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法定代表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项目，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电子邮件</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6">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6">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3"></td></tr>
<tr><td>注册资本</td><td col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3"></td></tr>
<tr><td>成立日期</td><td colspan="2"></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3"></td></tr>
<tr><td>基本账户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3"></td></tr>
<tr><td>基本账户银行账号</td><td colspan="2"></td><td>技工</td><td colspan="3"></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td><td colspan="8">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投标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申请人为上市公司，申请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___%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投标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有关规定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能反映招标文件要求的指标内容的，审查时将不予认定。

2.投标人应确保上表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联系电话等必须准确有效。上表信息如经调查核实未如实填写的，按提供虚假材料对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7.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必要资格证明材料

1.1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如是“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要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及受托人人身份证复印件；

1.2 资质证书等。

2．其他证明材料

2.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2 能够证明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提供人力、财力、信用情况、技术能力和项目业绩等的证明材料。

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的，将按省市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8.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参加招标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并声明：本公司参加本招标项目招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9. 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长度（跨度）M （规模情况）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注：须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条款。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10.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已完成项目情况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长度（跨度）M（规模情况）	完成日期	完成质量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11. 项目管理主要技术和服务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拟任岗位	学历	技术职称	专 业	主要资历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	备注

注：1、列入本表人员须是投标人的正式员工。如要更换，需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属违约行为。

2、根据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12.拟在本项目中投入的设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名称	用途	型号	产地	数量	现值	购买时间
1							
2							
3							
4							
5							

注：

1、投标人所填报的设备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第四章用户需求书第4项监控设施设备配备最低要求，中标后如业主认为该表中的设备不满足项目要求，中标人须按业主要求无条件地增加相关设备；本表可延伸。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13. 服务方案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应编制递交详细、完整的《服务方案》，该方案应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对本项目的理解和技术建议：……

2、项目实施工作计划及具体实施方案：……

3、质量、安全保障方案：……

4、后续服务方案：……

5、投标人认为需增加的其它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注：上述方案标题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进行调整。投标人应尽可能提供详细说明，以便评委会对投标方案有详细了解。如因提供内容不详导致投标方案被否决，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14. 技术条款偏离表

（1）技术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服务承诺	偏离	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要求并对招标文件所需的技术条款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用户需求所描述的内容的义务。

15.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 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资格标准			
2	★工期要求			
3	★付款方法和条件			
4	★投标有效期			
5	合同条款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注：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逐条说明已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招标文件的偏差和例外。

2、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合格投标人资格标准、人员要求、付款方法和条件、投标有效期、合同条款等要求。

3、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要求并对招标文件所需的商务条款作全面响应。

16. 投标保证金

1、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方式为现金或支票的，应在此提供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复印件或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投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若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不由其基本账户或者一次性转入的，按未缴纳投标保证金处理，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法参与本项目投标。

2、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方式为银行保函（格式见后页），应在此提供投标保函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保函的原件递交等相关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7项。

投标银行保函格式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 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你方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决定，应通知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保函格式只作为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当地银行及相关规定的格式填写，但主要内容须与本保函内容原则上保持一致。

17. 近年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_____年	_____年	_____年
一 、 注册资本	万元			
二、 净资产	万元			
三、 总资产	万元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七、 负债合计	万元			
八、 营业收入	万元			
九、 净利润	万元			
十、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一、 主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			
2. 总资产报酬率	%			
3. 主营业务利润率	%			
4. 资产负债率	%			
5. 流动比率	%			
6. 速动比率	%			

注：须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条款。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18.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格　式　自　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19.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银行或担保机构编号：

致：（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地址：_____，下称 “承包人” ）已保证按_____合同（合同编号：_____）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约定，承包人应向受益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人民币 元（RMB 元）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承包人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_____（银行或担保机构名称），受承包人的委托，不仅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而且作为主要的责任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受益人出具本保函原件且提出因承包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扣划保证金的书面要求后，为受益人扣划金额不超过人民币（RMB 元）的保证金。

我方还同意，任何受益人与承包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到合同完成并结算完毕后28天内保持有效。

保证人：（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行或担保机构注销）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时不需提交正式保函，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格式即可，中标人签订合同时提交正式保函。

20. 退履约保证金申请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　　联系人：　　电话：

<table>
<tr><td>招标人名称</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联系人：　　电话：</td></tr>
<tr><td>招标代理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招标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td><td>招标编号</td><td></td></tr>
<tr><td>中标金额</td><td colspan="2"></td><td>中标（成交）通知书编号</td><td></td></tr>
<tr><td>合同签订时间</td><td colspan="2"></td><td>项目验收时间</td><td></td></tr>
<tr><td colspan="5">招标人：
本项目我公司已按合同规定履约完毕，现申请将履约保证金退回，请予以办理。履约保证金请退回以下账户：</td></tr>
<tr><td colspan="5">申请退回的履约保证金额：　小写:￥　　元　　大写：</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账户名称：</td><td colspan="3">申请人签章</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账号：</td><td>年　月　日</td><td colspan="2">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招标人意见</td><td colspan="3">招标人签章</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td><td>负责人</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年　月　日</td><td colspan="2">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本格式只作参考，招标人可根据公司实际调整。

三、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1.投标报价一览表；

2.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电子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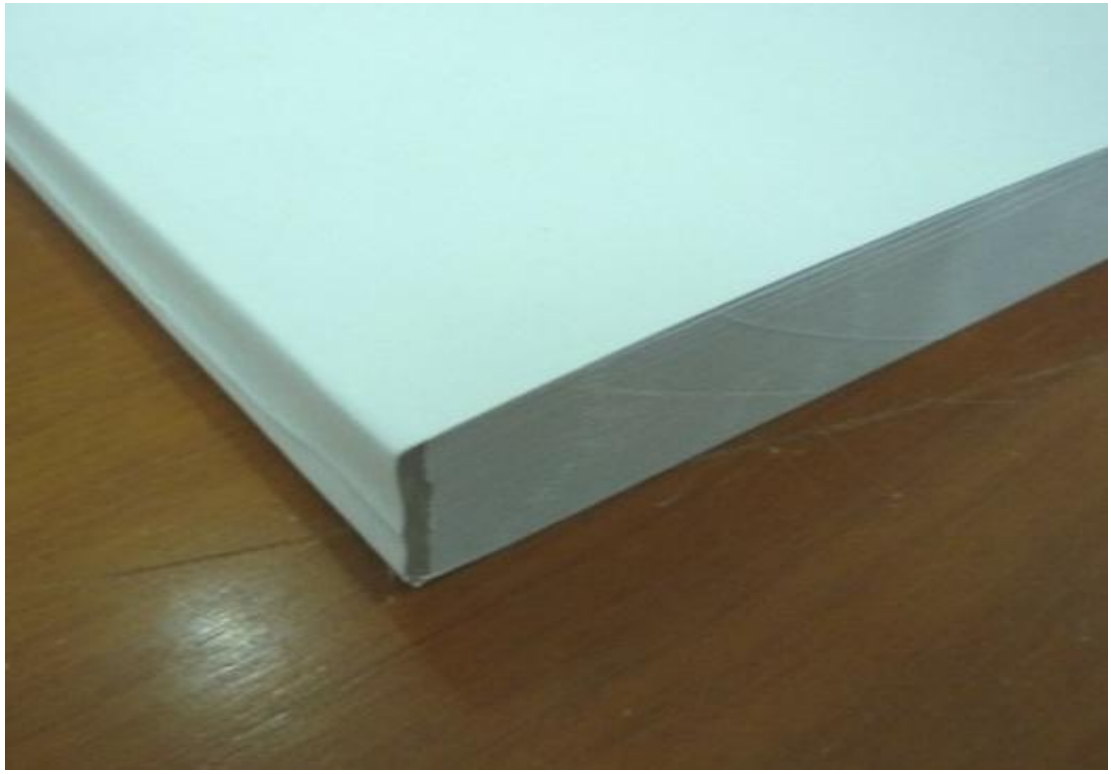
四、无线胶装样式